

证券代码：300468

证券简称：四方精创

公告编号：2022-007

##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2022 年 2 月 28 日、2022 年 3 月 1 日、2022 年 3 月 2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预定于 2022 年 04 月 22 日披露《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核算尚在进行中，具体情况详见后续公司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敬请投资者关注；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